

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 申购、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的公告

为了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更好的服务，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于 2018 年 1 月 9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、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代码	基金全称	基金简称
001609	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鑫享混合 A
001610	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鑫享混合 C
001664	平安大华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鑫安混合 A
001665	平安大华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鑫安混合 C
003286	平安大华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惠享纯债
003487	平安大华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惠融纯债
003959	平安大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量化混合 A
003960	平安大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量化混合 C
003716	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平安大华惠益纯债

二、调整内容

1、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起，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、赎回上述基金，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最低起点金额调整为 10 元，赎回最低起点份额调整为 1 份，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，投资者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。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、追加申购和赎回的最低金额，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，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上述调整不适用定投、转换业务。

2、若申购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，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。

3、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规则，并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。

三、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。

四、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fund.pingan.com)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00-4800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月9日